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征集2024年度中小学（含幼儿园等）

课程案例的通知

各区（市）县教科院（教研室、研培中心）、直属（直管）学校：

为进一步贯彻《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以及《成都市幼儿园课程建设与管理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方案》基本任务与要求，持续深化我市基础教育课程改革，以课程建设推进学校育人方式变革，支撑创新人才早期培养。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度中小学课程案例征集与推广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职业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

二、主题及内容

课程案例要强化正确的政治方向，有明确的课程教学目标和育人指向，内容包括学校课程建设方案设计、特色课程体系建设和

的整体实践、特色课程校本开发与实施行动，或校本课程建设过程中的制度保障、资源建设或创新实践机制等，详细内容详见附件。

三、参选案例作品数量分配

（一）参选案例作品数量不受区（市）县、学校等因素限制或影响；

（二）每件案例作品字数控制在8000-10000字以内，示意图、结构图等不作为字数统计；

（三）凡已经入选进入2023年度成都市中小学（含幼儿园）特色课程优秀案例目录在本年度未取得实质性突破原则上不再参选。

四、案例作品格式与提交

（一）参照规范文本格式要求，一级标题使用黑体、三号居中排列，标题下具署作品完成者单位、姓名和联系电话。每件案例署名责任人1人，团队成员不超过8人。正文选择宋体、小四号、按1.5倍行间距排版。文末著录参考文献。参选案例统一以pdf文件格式提交。

（二）请各区、市（县）及时向辖区学校转发通知，本着自愿参与原则，所有参选单位于2025年2月16日前，以“单位+案例名

称”为主题，以“案例作品 +支撑材料（文字、图片或视频等）”
为附件发送到指定邮箱：310680731@qq.com

五、其他

（一）本次案例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我院将组织专家对提交的案例进行评选，优秀案例将
入选2024年度成都市中小学校课程案例目录，并作为2025年市级
主题教研活动内容，进行专题现场交流、研讨、分享与推广。

联系人：岳老师 13980915968

附件： 成都市中小学课程案例征集模板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

2025年1月10日

综合处



附件

成都市中小学课程案例征集模板

项目	内容				
单位（全称）					
责任人		联系方式		邮箱	
团队成员					
主题或题目					
课程建设的背景、学校课程建设能力分析与依据					
课程目标					
课程内容					
课程实施					
课程评价					
课程建设经验					
课程建设成效					
仍然存在的困难与问题					
学校课程体系框架或图谱					
参考文献					